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1,005,569.44 元（经审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1,005,569.44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6,25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并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报告期内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 1、以往年度留存亏损；
- 2、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原本业务无法开展，后续业务难以拓展；
- 3、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项目研发方面的投入需要项目实

施消化前期成本；

4、个别客户因单位内部问题拖欠大额节能款项不能足额支付；

5、存量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陆续进入后期，分享比例下降；

6、人力资源、房租支出以及材料成本的增加，导致经营成本及相关费用明显增加，加之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对公司盈利及现金流均造成一定影响。

三、采取的措施

公司有针对性地提出改善措施如下：

1、在确保质量情况下，加快在建项目进度，加速资金回笼；

2、公司将通过线上线下方式继续开拓市场，积极整合各种优势资源，拓展企业发展新渠道，同时加强企业管理，降低经营成本，扭转亏损局面。

通过以上措施，将提升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及利润率，扩大公司产品市场规模及占有率，从而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与盈利能力。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环能新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